

財金
開南管理學院九十一年度第一學期 國企 學系科目教學計劃表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修別	開課年級	學分數	每週時數
	中文：憲法	林哲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一年 A 班 B	2	2
	英文：CONSTITUTION	先修課程				
教學目標與內容	協助初學者了解下列重點： 1. 根本大法的判定、施行、解釋及修改 2. 基本人權、人民與國家之關係 3. 民主國家政府組織及運作情形 4. 中央政府與地方政府之權限分際及互動模式					
實施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講解法 <input type="checkbox"/> 實作法 <input type="checkbox"/> 討論法 <input type="checkbox"/> 演習法 <input type="checkbox"/> 問答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作業）					
評量方式	期中測驗 2 5 %。期末測驗 2 5 %。平時成績 2 5 %。其他（點名）成績 2 5 %。					
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	（請按作者、書名、版別、出版商、發行地、出版年份、起訖頁數順序填寫）。 蘇嘉宏, 增修中華民國憲法要義, 東華出版社 / 張澤平, 認識六法, 書泉出版社					
科目簡介(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	1. 憲法的基礎概念及法的位階 2. 憲法的判定、施行及修改 3. 人民的權利義務（人民 vs. 政府） 4. 憲法的前言、總綱與增修條文（以前 vs. 現在） 5. 國民大會、總統與立法（總統 vs. 立法機關） 6. 行政與司法（行政機關 vs. 立法機關） 7. 考試與監察（存在的必要性） 8. 中央與地方權限 9. 地方制度與政府再造 10. 選舉、罷免、創制、複決 11. 基本國策與將來 PS. 91/11/11（期中考） 92/1/6（期末考）					
說明：	1. 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授課班級所屬系、所及教務處課務組；並於開始上課時，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2. 本表於 91.4.23 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					

課程委員會召集人：



授課教師：林哲藝

94.3.04



開南管理學院 九十一 學年度第 一 學期 民主憲政發展 科目教學大綱與進度表(反面)

週次	日期	上課 時數	教學內容、大綱	教學 進度	備註
1	9月13日		緒論	p.	
2	9月16~20日	2	民主之基本概念	p.	
3	9月23~27日	2	威權轉型及民主化進程	p.	
4	9月30日~10月4日	2	民主政治之理論與實際	p.	
5	10月7~11日	2	憲政主義原理	p.	
6	10月14~18日	2	政黨政治	p.	
7	10月21~25日	2	民主鞏固與憲政選擇之相關因素	p.	
8	10月28日~11月1日	2	我國民主化與憲政發展	p.	
9	11月4~8日	2	人性尊嚴,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	p.	
10	11月11~15日	2	期中考	p.	
11	11月18~22日	2	大法官會議就人權保障之落實	p.	
12	11月25~29日	2	司法審查與我國之司法院	p.	
13	12月2~6日	2	修憲之相關理論及其界限	p.	
14	12月9~13日	2	六次修憲之過程與結果	p.	
15	12月16~20日	2	六次修憲中央政府體制之變動	p.	
16	12月23~27日	2	六次修憲地方政府體制之變動	p.	
17	12月30日~1月3日	2	六次修憲之評析及基本國策	p.	
18	1月6~10日		學期考： <input type="checkbox"/> 由教務處统一安排考試；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行考試(請打勾)。	p.	

※說明：十八週內含期中考與學期考二週，期中考週由授課教師自行考試，未舉行考試者仍須照常上課。學期考週請務必詳細填寫是否由教務處統一
安排考試，未填寫者視同自行考試，教務處課務組不再另行通知。由教務處统一安排考試之教師，請於 15-16週內提出命題卷至教務處。